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0313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7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
八、 董事会报告	20
九、 监事会报告	29
十、 重要事项	30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36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11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作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宋晓琪

公司负责人李学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晓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农资源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ZHONGKEN AGRICULTURAL RESOURCE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ZAR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学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桂河	宋晓琪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 京润大厦 12 层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 京润大厦 12 层
电话	010-83607371	010-83607371
传真	010-83607370	010-83607370
电子信箱	ZHONGNZY@163.COM	bbxhd@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京润大厦 12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7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京润大厦 1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hnzy.com.cn
电子信箱	zhongnongziyuan@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中农	600313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8 月 13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 10D 地块 2 号楼	
最近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6 月 20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京润大厦 12 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11032163 (2--2)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6710925016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501-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 1 号楼东区 20 层 2008 室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8,010,935.52
利润总额	57,585,93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75,43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31,69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756.48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90.69	
债务重组损益	51,783,050.52	银行免除利息、担保责任免除等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800,000.00	恢复上市中介费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5,165.30	抵债资产入账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1,867,861.67	
合计	73,907,132.86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25,348,750.58	519,606,497.71	519,606,497.71	1.11	506,100,160.67
利润总额	57,585,930.05	-27,714,853.00	-27,714,853.00	-307.78	-22,268,25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75,438.55	-23,784,164.09	-27,491,852.69	-307.60	-23,223,40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31,694.31	-27,751,715.55	-31,459,404.15	-11.60	-22,748,30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756.48	71,494,166.40	71,494,166.40	-97.48	-10,535,348.41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75,709,968.07	578,956,939.22	578,956,939.22	-0.56	679,470,923.79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508,863,389.52	436,121,717.15	425,046,192.82	16.68	452,972,592.86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623	-0.0782	-0.0904	-307.54	-0.07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623	-0.0782	-0.0904	-307.54	-0.07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806	-0.0912	-0.1034	-11.62	-0.0748

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10.7100	-5.3100	-6.2600	增加 16.02 个百 分点	-5.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5.3200	-6.1900	-7.1700	增加 0.87 个百 分点	-4.9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0.0059	0.2350	0.2350	-97.49	-0.034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728	1.4337	1.3973	16.68	1.4891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 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 份	140,730,000	46.26						140,730,000	46.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0,100,000	32.91						100,100,000	32.91
3、其他内资持股	40,630,000	13.35						40,630,000	13.35
其中：境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40,630,000	13.35						40,630,000	13.35
境内自然人 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 股									
境外自然人 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份	163,470,000	53.74						163,470,000	53.74
1、人民币普通股	163,470,000	53.74						163,470,000	53.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 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4,200,000	100						304,200,000	1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0,630,000	0	0	40,630,000	股权分置改革。因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待恢复上市后才能申请解除限售。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100,100,000	0	0	100,100,000	股权分置改革。因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待恢复上市后才能申请解除限售。	
合计	140,730,000	0	0	140,73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309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32.91	100,100,000		100,100,000	冻结 100,100,000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6	71,050,000		40,630,000	无
吕涛		0.81	2,449,404			未知
莫少青		0.68	2,066,233			未知
罗基章		0.33	1,006,600			未知
李晓静		0.33	1,005,300			未知
李萍		0.29	894,000			未知
洪江鑫		0.29	875,950			未知
魏一凡		0.26	800,000			未知
苏富荣		0.24	720,0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20,000	
吕涛	2,449,404		人民币普通股		2,449,404	
莫少青	2,066,233		人民币普通股		2,066,233	
罗基章	1,0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6,600	
李晓静	1,00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300	
李萍	8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4,000	
洪江鑫	875,950		人民币普通股		875,950	
魏一凡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苏富荣	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	
董屹	71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1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1、因借款合同纠纷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冻结了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其中 5510 万股冻结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2 日至 2012 年 7 月 21 日止，4500 万股冻结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4 日止。

2、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北京海淀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弘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1,05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36%全部转让给上述 2 家公司。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100,100,000			1、在 G+12 个月内不出售；2、在上述 1 承诺期满后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之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之内不超过 10%。(G 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注：因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待恢复上市后才能申请解除限售。
2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0,630,000			1、在 G+12 个月内不出售；2、在上述 1 承诺期满后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之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之内不超过 10%。(G 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注：因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待恢复上市后才能申请解除限售。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法人代表：李小平

注册资本：49,807.7 万元

成立日期：1980 年 3 月 5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承包本行业国外工程和境内外资工程；进出口业务；组织农垦系统企业的生产；农垦企事业单位所需商品的计划内供应和计划外销售；农垦系统及联营企业生产产品的销售等；农用生产资料、普通机械、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橡胶及制品、日用百货、玻璃及制品、陶瓷制品、塑料及制品、工艺品、针纺织品及服装、皮革及制品、家具玩具、文体用品、钟表的销售；农产品、草产品的种植；水产品、畜禽的养殖；与上述业务有关的信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

公司第二大股东：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翁先定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4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本外币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等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按相关行政许可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1、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身利

注册资本：159,313.50 万元

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对外派遣实施境外承包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承包境外渔业工程及境内渔业国际招标工程；海洋捕捞、养殖、加工方面的国际渔业合作；承担本行业我国对外经济援助项目；对外提供与渔业有关的咨询、勘察和设计；利用外方资源、资金和技术在境内开展劳务合作；进出口业务；承办来料加工；水产行业对外咨询服务；渔船、渔机及渔需物资的销售。

2、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名称：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再生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10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持有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 股份）：

法人代表：刘广明；

注册资本：78,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12 月 0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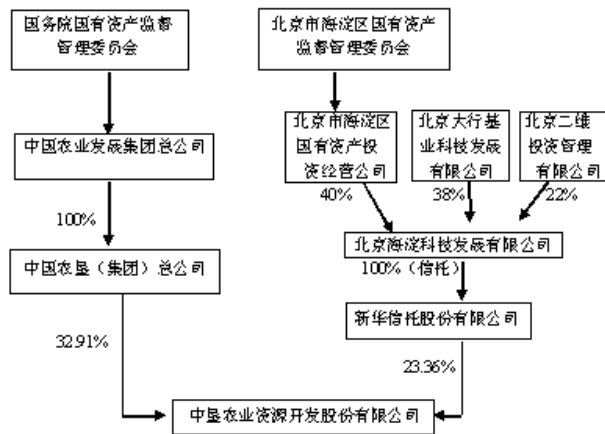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优化国有资产配置；安排国有资金投入；委派国有资产产权代表；国有资产经营开发；组织收缴国有资产应取得的收益；收缴国有企业产权转让、撤消、破产企业资产收入；资产评估、咨询；闲置国有资产调剂；金融投资；建立国有资产发展基金；对国有企业贷款担保；房地产信息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2011 年 3 月 22 日，北京海淀科技有限公司来函通知，根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弘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1,05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36% 全部转让给上述 2 家公司。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1、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信托合同以信托方式代其持有 7,105 万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3.36%。
- 2、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的所有表决权的行使，均须获得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书面授权。
- 3、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签订了《关于信托合同延期的备忘录》，《信托合同》延期 6 个月：即 2010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2011 年 4 月 20 日止，在信托合同期内，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按原约定年费率的 50% 向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信托报酬，即人民币 587, 157.20 元。

3、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李学林	董事长	男	46	2009年12月24日		0	0		16.8	否
包峰	副董事长	男	43	2009年12月24日		0	0			是
许军	董事	男	56	2009年12月24日		0	0		16.8	否
王世水	董事	男	53	2009年12月24日		0	0			是
刘明勇	副董事长	男	41	2009年12月24日		0	0			是
单磊	董事	男	39	2009年12月24日		0	0			是
朱银萍	董事	女	45	2009年12月24日		0	0			是
莫少平	独立董事	男	53	2005年6月15日		0	0		5	否
杨光	独立董事	男	43	2010年6月28日		0	0		2.5	否
任大鹏	独立董事	男	48	2009年12月24日		0	0		5	否
郭民岗	独立董事	男	43	2010年6月28日		0	0		2.5	是

刘建营	原独立董事	男	42	2005年 6月15 日	2010年 6月28 日	0	0		2.5	否
秦程宏	原独立董事	男	38	2009年 12月24 日	2010年 6月28 日	0	0		2.5	否
徐进	监事长	男	53	2009年 12月24 日		0	0			是
张忠林	监事	男	56	2009年 12月24 日		0	0			是
张秋	监事	男	58	2009年 12月24 日		0	0			是
章骥	副监事长	男	45	2009年 12月24 日		0	0			是
吴静	监事	女	41	2009年 12月24 日		0	0			是
常吴平	监事	女	34	2009年 12月24 日		0	0			是
吴晓梅	职工监事	女	53	2009年 12月16 日		0	0		8.4	否
包秀丽	职工监事	女	51	2009年 12月16 日		0	0		6.6	否
刘桂生	职工监事	男	40	2009年 12月16 日		0	0		5.7	否
黄桂河	董事会 秘书、 临时财 务负责 人	男	43	2010年 1月11 日		0	0		18.72	否
黄金鉴	党总书 记	男	48	2006年 3月1日		0	0		15.12	否
合计	/	/	/	/	/	0	0	/	108.14	/

李学林：2005年4月至今在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先后任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2009年12月任中农资源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包峰：2004 年 7 月至今在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先后任改革发展部副经理、经理、改革重组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许军：2002 年至 2007 年任舟山海洋渔业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08 年至今任中农发集团国际农业合作公司董事、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副总经理，2009 年 12 月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王世水：2002 年 3 月至今在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任总会计师、2010 年 9 月起任副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兼任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刘明勇：1999 年年至今，在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职，现任财务总监。2006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2007 年 6 月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单磊：1994 年至今就职于北京物资学院，任教师职务。2009 年 12 月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朱银萍：2006 年 1 月至今担任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9 年 12 月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莫少平：1995 年至今在北京莫少平律师事务所任主任，200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光：2002 年 5 月起任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10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大鹏：2002 年至今任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 年 12 月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郭民岗：2003 年 5 月起在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建营：2003-2009 年在北京中海新智管理公司、北京兴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董事长。2005 年 6 月-2010 年 6 月任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秦程宏：2006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2009 年 12 月-2010 年 12 月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进：2005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纪委书记、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

张忠林：2003 年至今历任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人事劳资部经理。2009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张秋：2003 年至今先后在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资产财务部主任、审计部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09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章骥：2009 年 5 月起在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职，2005 年 6 月起先后任本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副监事长。

吴静：1999 年至今在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裁办主任。2009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常昊平：1999 年至今任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9 年 12 月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吴晓梅：2004 年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包秀丽：2004 年至今在本公司所属北京第一分公司任经理，2007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财务

部工作兼任北京第一分公司经理。200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刘桂生：1999 年至今在本公司北京农牧分公司先后任财务部经理、分公司副经理。2009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黄桂河：2002 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06 年 8 月兼任临时财务负责人，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兼任财务总监，现兼任临时财务负责人。

黄金鉴：2003 年-2005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至今任本公司党总支书记。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学林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0 年 9 月 1 日		否
包峰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副总经理	2008 年 4 月 30 日		是
许军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副总经理	2010 年 9 月 1 日		否
王世水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0 年 9 月 1 日		是
张秋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审计部经理	2008 年 11 月 3 日		是
张忠林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人事劳资部经理	2008 年 11 月 3 日		是
刘明勇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1999 年 1 月 1 日		是
吴静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裁办主任	1999 年 12 月 1 日		是
常昊平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部门副经理	1999 年 12 月 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学林（注 1）	赞比亚中赞友谊农场	董事长	2005 年 5 月 1 日		否
包峰（注 1）	深圳华盛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3 月 1 日		否
许军（注 3）	中农发国际合作公司	董事	2008 年 9 月 1 日		否
许军（注 1）	非洲农业开发中心	法定代表人	2011 年 1 月 1 日		否
许军（注 1）	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1 年 1 月 1 日		否
许军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3 月 1 日		否
刘明勇（注 2）	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 月 1 日		否

刘明勇（注 2）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 月 1 日		否
朱银萍（注 2）	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	2006 年 1 月 1 日		是
章骥（注 2）	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2009 年 5 月 1 日		是
郭民岗（注 2）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1 月 1 日		是
郭民岗	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财务总监	2003 年 1 月 1 日		是
单磊	北京物资学院	教师	1999 年 1 月 1 日		是
任大鹏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	教授	2002 年 1 月 1 日		是
莫少平	北京莫少平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95 年 10 月 1 日		是
莫少平	北京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1995 年 1 月 1 日	2004 年 1 月 1 日	是
莫少平	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5 年 5 月 1 日	2008 年 1 月 1 日	是
莫少平	北京睿合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税务师	2006 年 1 月 1 日		否
杨光	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2 年 5 月 1 日		是
杨光	有研硅股	独立董事	2009 年 1 月 1 日		是
杨光	金山顶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12 月 1 日		是
杨光	北京市律师协会	理事	2008 年 12 月 1 日		否
杨光	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副会长	副会长	2010 年 12 月 1 日		否
杨光	北京市仲裁协会	仲裁员	2010 年 11 月 1 日		否
黄桂河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董事	2010 年 2 月 25 日		否
黄金鉴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董事	2010 年 2 月 25 日		否
吴晓梅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监事长	2010 年 2 月 25 日		否

注 1：、李学林、许军、包峰所任职的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赞比亚中赞友谊农场、深圳华盛兴业投资有限公司等系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所属公司。

注 2：刘明勇、朱银萍、章骥所任职的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系公司第二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注 3：许军所任职的中农发国际合作公司系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所属公司。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长薪酬、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提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上一年度工资总额、同行业相关公司工资标准，结合年度内公司实际情况由董事会决定，按月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108.14 万元；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80%;"></th> <th style="text-align: right;">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包峰</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王世水</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朱银萍</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单磊</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张秋</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张忠林</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章骥</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常昊平</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吴静</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徐进</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是</td> </tr> </tbody> </table>		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包峰	是	王世水	是	朱银萍	是	单磊	是	张秋	是	张忠林	是	章骥	是	常昊平	是	吴静	是	徐进	是
	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包峰	是																						
王世水	是																						
朱银萍	是																						
单磊	是																						
张秋	是																						
张忠林	是																						
章骥	是																						
常昊平	是																						
吴静	是																						
徐进	是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建营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秦程宏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杨光	独立董事	聘任	因原独立董事辞职，董事会聘任。
郭民岗	独立董事	聘任	因原独立董事辞职，董事会聘任。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69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技术	12
销售	18
财务	15
管理	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级职称	9
中级职称	21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建立规范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

1、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公司对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为合理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提供了基础。

2、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通过不断完善制度，保障全体股东及时、快捷的了解公司的运转情况。

3、大力开展规范运作培训工作。为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管以及相关人士参加北京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各类培训。通过培训，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4、结合公司 2010 年年报相关工作，公司为各专门委员会开展工作创造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工作并形成了工作情况记录，工作意见真正成为董事会决策的考。

5、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为了检查落实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巩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成果，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公司自 2007 年开始进行治理整改活动，截至报告期末，涉及到的限期整改问题已经整改完毕。2010 年，公司虽然未产生新的经营班子，但第四届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班子缺位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进行了安排，以保证公司正常运转。

今后公司将在监管部门及广大社会投资者的帮助下，从严遵守相关监管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不断加强法人治理建设，使公司治理结构更加高效、规范、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实现公司可持续的健康发展。

年内完成整改的治理问题	
编号	问题说明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公司在以前年度为中垦集团所属中国农垦农业公司、北京新垦实业有限公司、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因履行担保责任代偿 2,748.97 万元。2010 年 1 月，我公司接到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来函称：其代上述三家公司偿还华垦公司 2,748.97 万元，由此所产生的债权向上述三家公司追偿。至此，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理完毕。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学林	否	6	6	0	0	0	否
许军	否	6	5	0	1	0	否
包峰	否	6	6	0	0	0	否
王世水	否	6	5	0	1	0	否
刘明勇	否	6	6	0	0	0	否
单磊	否	6	4	0	2	0	否
朱银萍	否	6	6	0	0	0	否
莫少平	是	6	6	0	0	0	否
杨光	是	2	2	0	0	0	否
任大鹏	是	6	6	0	0	0	否
郭民岗	是	2	2	0	0	0	否
秦程宏(已离任)	是	4	3	0	1	0	否
刘建营(已离任)	是	4	3	0	1	0	否

因工作原因，许军、王世水董事分别有一次、单磊董事有两次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上述董事均能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并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 2005 年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09 年制定、修订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主要是对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职责、工作条件，以及独立董事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如何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在 201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凡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认真进行审核，实时了解公司的动态，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对外担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等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

见，为董事会客观决策起到了较为积极的作用。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主业突出，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人员方面能够独立完整；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与股东及各职能部门完全分开，各自独立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独立开立银行帐户，所属各分公司财务人员由总部垂直聘任。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在公司现有内控制度的基础上，不断完善相关内控制度，特别是风险评估机制的建立健全，并使之得以有效运行。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目标。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对公司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梳理，根据相关部门要求补充、修订有关制度，已经制定、修订的制度有《中农资源股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农资源股监事会议事规则》、《中农资源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中农资源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中农资源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中农资源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上述制度已开始实施。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审计部负责内控制度的检查监督。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审计部每年年初对公司总部及分、子公司上一年度的内控执行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和评估；此外，根据公司日常管理需要，经经营班子批准对特殊事项进行专项检查，内控监督及自我评价工作开展得较好。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要求，对公司有关制度的修订进行审议，现已施行；董事会每年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按照监管部门规定，要求每位董事填写内控工作底稿，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提出评估意见。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公司为控制财务收支、加强内部管理的需要，建立了切合实际的财务控制制度。报告期内，能够较好地贯彻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建立并执行了较为合理、有效、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总体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为应对未来更加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的内控制度仍需不断完善，特别是风险评估机制的建立健全方面。公司将在兼顾发展的同时，逐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
----------------	---

(五)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六)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无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情况。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	2010 年 6 月 28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29 日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 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2,534.88 万元，净利润 5,758.5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7.54 万元。利润大幅增加的原因系：

(1) 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5,181 万元，主要系华垦公司在以前年度为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进出口银行提供的担保已解除，将以前年度预计负债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 万元；华垦公司与农总行达成债务和解，农总行免除利息形成营业外收入 3,078 万元；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673.13 万元，同比减少 5,035 万元，系华垦公司本年度收回宜昌往来款抵债资产冲回以前年度坏账准备 4,000 万元、并将代对方垫付的过户费等 380 万元税费因对方没有偿还能力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而上年度华垦公司对部分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库存钾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760 万元，公司总部对海南京豪往来款特别计提坏账准备 437 万元所致。

2、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同比重大变化说明

(1) 其他应收款 48.54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 2,641.6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大华股权转让尾款 2,347.68 万元所致。

(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 万元，系华垦公司收回宜昌嘉华抵债资产所致。

(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期末数均为 0，较期初分别减少 7,635.99 万元、2,459.05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华垦公司与银行签订和解协议，偿还银行借款同时免除利息；

(4) 其他应付款 3,725.18 万元，较期初增加 2,753.81 万元，系本报告期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代华垦偿还农总行逾期贷款本金所致。

(5) 营业外收入 5,181 万元，系进出口银行担保解除，将以前年度预计负债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 万元；华垦公司与农总行达成债务和解，形成营业外收入 3,078 万元等；

(6)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5,035 万元，系华垦公司收回宜昌往来款抵债资产冲回以前年度坏账准备 4,000 万元、并将代对方垫付的过户费等 380 万元税费因对方没有偿还能力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而上年度华垦公司对部分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库存钾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760 万元，公司总部对海南京豪往来款特别计提坏账准备 437 万元所致。

3、报告期现金流量分析

2010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流量净额为 192.35 万元，母公司现金流量净额 -0.2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8 万元。其中：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66 万元，华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1.54 万元，主要系公司总部归还华垦公司存放于总部的反担保款 1990 万元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46 万元，其中：母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42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部转让大华公司股权，收回剩余 25%股权转让款 2,347.68 万元所致；华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 万元，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入。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99 万元，主要系华垦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若公司的种业资产收购工作能够顺利实施并完成，则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农资贸易及种子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当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 经营风险

公司正处于业务结构的调整期，利润空间小，缺乏市场竞争优势，抵御和防范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弱。

公司的种业才刚刚起步，还没有形成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通过收购兼并以及自身建设，不断完善制种基地及营销网络建设，做精、做强、做大种业业务。

公司化肥上游资源供应渠道不稳定且渠道建设步伐缓慢，下游分销没有形成规模效应，化肥销售网络尚未形成核心竞争力。为此，公司将一方面加强经营班子，另一方面在充分研究当前的化肥市场形势的基础上，整合现有渠道、资源，积极开拓新的营销渠道，为迅速提升化肥业务的盈利能力积极创造条件。

(二) 终止上市风险

2010 年 5 月 25 日，因 2007-2009 年连续三年亏损，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交易。2010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57,585,930.0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9,375,438.55 元。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恢复上市条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恢复上市申请。但恢复上市申请能否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仍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申请未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通过，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为争取早日恢复上市，2010 年度公司采取了包括引进新股东、解决大股东资金占用、清理违规担保、申请债务豁免及收回坏账等一系列措施，使得公司摆脱了严重的财务危机和经营困境。未来几年，公司将专注于种业及农资贸易经营，通过收购、兼并、重组等方式，不断完善制种基地及营销网络建设，形成集研发、品种、基地、渠道、人才为一体的综合性竞争优势，稳步成长为国内农业产业的龙头企业。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农资贸易	523,704,259.71	522,548,667.66	0.22	20.74	21.85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种子销售				-100.00	-100.00	减少 12.19 个百分点
服务业	822,585.57	2,787.61	99.66	-38.26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合计	524,526,845.28	522,551,455.27	0.38	1.16	4.07	减少 2.79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化肥	520,270,717.56	520,382,775.63	-0.02	23.26	24.41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纱线				-100.00	-100.00	增加 3.84 个百分点
稻种				-100.00	-100.00	减少 14.43 个百分点
水泥				-100.00	-100.00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麦种				-100.00	-100.00	增加 17.11 个百分点
玉米				-100.00	-100.00	减少 4.38 个百分点
大理石	3,433,542.15	2,165,892.03	36.92	-4.04	-4.44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其他	822,585.57	2,787.61	99.66	-96.83	-99.99	增加 85.56 个百分点
合计	524,526,845.28	522,551,455.27	0.38	1.16	4.07	减少 2.79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15,433,542.15	24.54
华南地区	278,253,977.59	31.83
华东地区	230,839,325.54	-7.37
合计	524,526,845.28	1.16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通过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8,000 万股, 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48,8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 13,467.63 万元 (其中: 用于 30 万吨种子加工线项目 1,145.37 万元; 变更用途 12,322.26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5,332.37 万元存于银行。

2、 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30 万吨种子加工项目	否	17,405	1,145.37	否	否	公司已将原控股子公司大华公司转让, 后期投资将根据公司产业布局规划进行调整。	
农作物原种基地项目	否	4,780	0	否	否	公司已将原控股子公司大华公司转让, 为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对其对其进一步论证。	
种子销售中心项目	否	6,183	0	否	否	公司已将原控股子公司大华公司转让, 后期将结合企业内部改制情况确定其投资模式。	
中垦鸵鸟产业	否	15,230	0	否	否	因市场情况变化, 为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对其对	

化项目						其进行进一步论证。	
天然香料加工项目	否	4,967	0	否	否	因市场情况变化，拟放弃该项目投资方案。	
广西剑麻产业化项目	是	18,146	0	否	否		由于剑麻产业化项目是一个合作项目，影响项目的因素很多，从提出项目到现在，期间各方面都发生了很多变化，2001 年我对广东和广西的剑麻产业及资源情况都进行了调查研究，并与地方剑麻企业沟通，由于合作方在土地入资等问题上未能达成一致，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投资兴办该项目可能性。因此已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停止投资兴办该项目。
合计	/	66,711	1,145.37	/	/	/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部分投向的提案》提交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 2003 年 7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决议停止投资兴办广西剑麻产业化项目，将原 14157 万元投资中的 4000 万元暂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时发表专项意见，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发布《公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1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69%）、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105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17%）联合提请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暂时利用部分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归还银行逾期贷款的提案》的临时提案，提案建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将变更广西剑麻产业化项目后暂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中的 319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也同时发表了专项意见（详见 2003 年 7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2003 年 7 月 30 日，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上述两项提案（详见 2003 年 7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通过偿还上述银行债务，豁免银行利息 7,632,335.00 元。

(2) 2008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 200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清理报告》（详见 2008 年 1 月 31 日、3 月 4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对不合乎使用规定的募集资金作出如下整改：

1) 原定 30 万吨种子加工项目拟投入 17,405 元, 截止报告期末实际投入 1,145.37 万元。2002 年, 公司将分公司整合进入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大华种业有限公司, 对公司原有种子业务进行全面整合, 公司董事会 2002 年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华公司增资扩股方案, 方案中本公司需增资 9,161.6 万元, 占 94.87%, 分别以所拥有 14 家种子分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 6,803.38 万元增资, 不足部分以本公司总部对分公司的 2,358.26 万元债权投入, 从而使用募集资金 2,358.26 万元。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 现明确当时公司总部对分公司的 2,358.26 万元债权投入大华公司, 实际为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由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变更为对江苏省大华种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2,358.26 万元。

2) 2005 年 2 月-4 月,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将已经停止投资兴办的广西剑麻项目剩余的未动用的募集资金 10157 万元临时用于流动资金周转。根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意见, 公司于 2005 年 2 月 17 日和 3 月 15 日两次共借给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公司 5000 万元, 后华垦公司归还 2250 万元; 另有 1000 万元系公司为华垦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用于提前归还华垦公司贷款本息。截止报告期末, 华垦公司已经归还 300 万元, 对于余下的 3450 万元, 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 鉴于华垦公司的持续经营对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影响, 在华垦公司尚未收回外部大额欠款的情况下, 同意华垦公司用其自有办公用房及自有民用房抵偿部分欠款, 两项资产抵债金额分别为 1654.59 万元、650 万元。剩余 1145.41 万元以现金归还。

3) 上述措施完成后, 剩余的 4665.18 万元经公司经营班子研究后认为确属短时间无法收回的资金占用, 提议将公司已经明确停止投资兴办的广西剑麻项目剩余的未动用的募集资金 10157 万元中的 4665.18 万元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09 年 3 月, 华垦公司归还 195.77 万元借款。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所提问题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所述, 中农资源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持续亏损, 2010 年度依靠非经常性收益实现盈利, 资产负债结构尚无实质性改善,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经营亏损高达 11,186.62 万元。中农资源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注册会计师对上述事项的基本意见

2010 年度华垦公司通过债务重组, 成功解决困扰多年的逾期银行借款问题, 公司的财务状况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华垦公司所经营业务是中农资源唯一主营业务来源, 华垦公司的持续经营将直接影响中农资源的持续经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华垦公司累计经营性亏损数额仍然巨大, 净资产额远低于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获利能力仍然没有明显的提升, 中农资源 2010 年度获利的主要原因是非经常性因素导致的, 目前并没有持续稳定获利的主营业务支撑。我们认为, 影响中农资源持续经营的关键因素为其是否存在可持续经营并获利的主营业务, 但截至审计报告日中农资源在资产注入或重组购并工作方面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中农资源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三、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说明及意见:

董事会认为华垦公司目前虽然仍存在诸多问题，但总体来看，华垦公司多年来形成和积累经营优势仍然存在，具备逐步提高持续经营能力的条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通过《关于对华垦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有利于改善华垦公司的资产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其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通过《关于为华垦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有利于华垦公司进一步扩展化肥业务，增加经营收益，进而提高其持续经营能力。

3、华垦公司经营资源仍保持相对稳定。华垦公司经营化肥等品种业务已有 10 余年的历史，具有较稳定上游资源和国内销售渠道，具备了一定的产业发展基础，华垦公司是全国具有化肥进口代理经营权的四家企业之一，主营业务经营渠道仍然处于平稳状态，在业界有着较好的经营声誉和广泛的业务渠道，有一支经过长期市场磨练的销售队伍。

4、中农资源 2009 年度已成功实现对大华种业全部股权的转让，2010 年度已收回全部股权转让款，除部分资金将用于支持化肥业务经营外，对剩余的大部分资金以及中农资源现存的募集资金的有效利用将支持公司未来持续成长与长期利润增长的需要。

5、中国种子企业的整合已经成为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公司根据种子行业的发展现状，积极响应国家农业部对振兴民族种业的号召，以兼并收购的模式进入种业。中农资源拟整合国内的优秀种业公司，组建一个集科研、生产、经营于一体的全国性种业集团。在公司董事会的努力及相关部门的支持和参与下，公司正在筹建成立种子研发中心，同时，公司正在与多家种子经营生产单位商谈收购事宜。通过种业收购的陆续完成，中农资源将实现业务转型，并提高中农资源的盈利和持续发展能力。

6、针对华垦公司的经营状况，董事会督促华垦公司继续采取如下措施改善华垦公司的经营状况：

(1) 根据华垦公司管理需要，2010 年 2 月对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经营班子成员进行了调整，有效加强了华垦公司的决策、控制和管理力度，同时明确了经营班子成员工作分工，为促进华垦公司稳定、有序、健康的运行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也为华垦公司今后尽快走出困境、谋求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加快宜昌嘉华公司抵债资产管理工作的：华垦公司已经完成资产移交，结合前期已经办结的房产证、土地证，华垦公司已经完全控制该项房产。结合实际经营需要，拟出售该项房产，回笼资金，更好的用于经营需要。

(3) 下一步公司将对经营结构进行调整，华垦公司作为国家赋予化肥进口和国内经营权的四化肥经营经销商之一，积极有效利用资质方面的优势，争取在化肥领域作强做大。

(4) 强化风险管理工作：华垦公司已具备了一套比较完备的内控制度，下一步关键是落实。一是加强内控制度的宣传和学习；二是各项工作的推进均要严格按制度办理；三是切实做好内控制度执行进程的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上述措施不仅提高了华垦公司的运营能力，同时也将有利于公司打造一个强大的以农资贸易、种业以及有机农产品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保持业务和盈利持续增长，给股东和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四)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二十一条规定：“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应当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 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2) 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

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报告期，根据解释 4 号的规定对此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该等政策变更影响公司 201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 11,075,524.33 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11,075,524.33 元，其中：影响 200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 7,367,835.73 元，影响 2009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7,367,835.73 元，影响 200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加 3,707,688.60 元，影响 2009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3,707,688.60 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财会〔2010〕15 号)中第六条规定会计准则的相关指引,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11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 月 1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12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8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7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19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1 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2、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制定有：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工作规程等相关工作制度，主要是对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以及年度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监控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以及北京监管局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中做了大量的工作，并形成《关于利安达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现将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1、确定总体审计计划：在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10 年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2010 年 1 月 22 日，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审计工作安排，同意利安达事务所会计师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积极配合利安达事务所的工作，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审计委成员及独立董事汇报了 2010 年度的财务情况。

2、2010 年 4 月 18 日，利安达事务所会计师与公司审计委委员、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相关人员就审计报告初稿内容进行了沟通，会计师对审计意见进行了说明，审计委委员、独立董事同意会计师的意见。

3、4 月 18 日-24 日，会计师与公司财务部双向核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10 年度审计的其他相关文件，并根据规定出具了专项说明。

4、2010 年 4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如期出具的公司初步审计意见进行审阅后，认为：

（1）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我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严格按照审计业务相关规范进行；

（2）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年报审计的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有效的沟通，充分听取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意见；

（4）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对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作出的调整事项。

此次会议同意将以下决议提交中农资源董事会：

1) 同意将财务会计报表（已审计）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关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5、2010 年 4 月 25 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至此，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3、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农资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考评，根据考评结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薪酬制度与绩效考核标准，是客观、公正的。

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激励与约束机制，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

4、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5、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负有责任。董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通过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所披露

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否

(六)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57,585,930.0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375,438.55 元，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00,724,142.31 元，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1,348,703.76 元，其中母公司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8,390,768.14 元，因此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聘任徐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2、《聘任章骥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副监事长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3、《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4、《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5、《公司 2010 年 1 季度报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公司 2010 年 3 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 2010 年度的工作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应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制度、规范管理，盘活现有资产，用好募集资金，谋求发展，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未发现公司不按会计师的要求提供资料的情况；监事会尊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由于前期募集资金项目本身的原因，公司原有项目投资处于停滞状态，监事会对此给予高度关注，敦促董事会积极研究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对今后的发展有意义和效益的新项目，用好募集资金，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09 年出售控股子公司-大华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2010 年公

司已收回全部股权转让款，未损害股东的权益。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七)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督促董事会采取相关措施加以改进。

(八)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认真做好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时要求董事会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建立有效的防范风险体系。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因华垦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债务纠纷一案，华垦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 2 日向湖北高院立案申请强制执行。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下达（2008）鄂执字第 9-3 号执行裁定书：以被执行人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宜昌市西陵一路 50 号“新世纪广场”四楼 5060.63 m²、五楼 4890.12 m²的房屋所有权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价值 5250.456 万元抵偿所欠华垦公司的部分债务。截至目前，上述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已将“新世纪广场”四楼、五楼清场并移交给华垦公司。

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关于出售宜昌新世纪广场房产的议案》。华垦公司已经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宜昌新世纪广场 4 至 5 层房产进行了评估，具体处理方式将比照国有产权处理的规定，采用进场挂牌转让方式，挂牌底价不低于 4000 万元。在整个资产转让过程中，华垦公司都将派专人全过程负责，以保证企业利益实现最大化。

2、我公司与海南京豪公司钢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1 年 1 月 17 日，我公司接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经查被执行人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无存款和其他财产可供执行，该案件没有强制执行条件，终结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7）二中民初字第 16239 号民事判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

截至 2009 年，此项应收款 574.8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影响公司 2010 年业绩。

3、华垦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同新加坡 Agrosin 公司签订了 22000 吨复合肥买卖合同。该批货物于同年 12 月抵达上海港，货物到港后，经上海市出入境商品检验检疫局检验，结果发现氮含量和颗粒度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华垦国际以对方交货质量不符合合同条款的约定为由向 Agrosin 公司多次提出协商解决 12000 吨复合肥索赔事宜，但 Agrosin 公司对此未予回复。基于上述情况，华垦国际依照合同的规定于 2006 年 5 月向国际商会提出仲裁申请，

此案分别于 2007 年 11 月和 2008 年 1 月两次在香港开庭审理。华垦国际收到仲裁裁决书，国际商会支持了华垦国际的仲裁请求。2010 年 1 月 28 日，仲裁庭做出“最终裁决”，裁决 Agrosin 公司承担华垦国际在仲裁庭的合理支出及费用：美元 22,500.00 元、人民币 1,636,613.00 元和港币 525,267.10 元。

华垦公司该案件代理律师事务所收到 GRANT THORNTON（均富会计师行）的通知，称 Agrosin 公司已申请破产。该事项对公司 2010 年度业绩不构成影响。

4、华垦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2 日就上海奉宝仓储有限公司涉嫌利用合同进行诈骗事件，到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正式报案。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7)沪二中刑初字第 95 号】生效判决书，对蒋文豪（交易对方的股东）以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 14 年，同时判决将蒋文豪的犯罪所得予以追缴，发还各被害单位。但是在华垦公司被骗贷款数额的认定上，法院对该合同诈骗华垦公司的货款金额与华垦公司账面被骗金额相差 378 万元，华垦公司依法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申诉。2010 年 5 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其申诉，认为：原审法院对蒋文豪合同诈骗华垦公司货款少认定 378 万元，因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对此未提起诉讼，原审法院没有对该节事实进行审判，并无不当，故申诉理由不能成立。申诉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四条规定的再审条件，原判决应予维持。华垦公司以此为据，认为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是漏诉，又向该院提起申诉，目前尚无答复。华垦公司对被骗款项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不影响 2010 年业绩。

5、2005 年 8 月 1 日，廊坊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以下简称“廊坊农资”）向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公司赔偿因侵权给廊坊农资造成的经济损失 1,425,485.00 元。2005 年 8 月 8 日，华垦公司提出管辖异议。2005 年 10 月 18 日，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华垦公司管辖异议。2005 年 11 月 6 日，华垦公司向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5 年 12 月 9 日，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华垦公司上诉，维持一审裁定。华垦公司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被告的民商事案件暂缓受理、暂缓审理、暂缓执行期限的通知》为由向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申请中止审理。法院裁定中止审理，没有送达判决。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 7 个企业为被告或者被执行人的民事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期限的通知》（法明传（2010）1307 号），华垦国际受司法保护的期限延长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该案件暂时不会启动。

6、2005 年 12 月 6 日，华垦国际起诉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归还货款保证金 150.00 万元及罚息 43.60 万元一案，华垦国际已于 2007 年 12 月 19 日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通过北京高级人民法院、山西高级人民法院将本案委托当地文水县法院执行，2010 年 2 月，华垦公司收到山西省文水县人民法院来函，称已冻结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文水支行营业部账户 589.32 元，并查封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院内的制冷车间、屠宰车间。该案至今尚未执行完毕。华垦公司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帐，不影响 2010 年业绩。

2006 年 10 月 21 日，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华垦公司承担合同履行逾期违约金 1,616,546.00 元和承诺支付的利息费用计 18,904.90 元，共计 1,635,450.90 元。2006 年 11 月 10 日，华垦公司提出管辖异议。2006 年 12 月 16 日，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驳回华垦公司的管辖异议。2007 年 8 月 1 日，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被告的民商事案件暂缓受理、暂缓审理、暂缓执行期限的通知》裁定中

止本案审理。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 7 个企业为被告或者被执行人的民事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期限的通知》（法明传（2010）1307 号），华垦公司受司法保护的期限延长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价格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关联关系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	93,907,135.74	是	大华公司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帐面净资产值为基础，以双方共同确认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是	是	其他

2009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09 年 6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至此，公司与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大华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已生效。2009 年 7 月 7 日，该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收回全部股权转让款。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6,010,313.15	26,010,313.15
中国农垦农业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1,391,180.00	0		
北京新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763,567.65	0		
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334,939.20	0		
合计		-27,489,686.85	0	26,010,313.15	26,010,313.15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垦公司）在以前年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所属的中国农垦农业公司、北京新垦实业有限公司、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因履行担保责任代偿 27,489,686.85 元。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2010 年 11 月，我公司接到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来函称：其代华垦公司偿还银行借款的 5,350 万元，其中 27,489,686.85 元为代中国农垦农业公司等三家公司偿还华垦公司的担保代偿款。至此，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理完毕。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代中国农垦农业公司等三家公司偿还华垦公司担保代偿款 27,489,686.85 元，本公司将上述担保代偿回收款计入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报告期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报告期末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2,748.97	-2,748.97	0	2,748.97	现金偿还	2,748.97	2010 年 11 月份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工作，2010 年度审计费用为 55 万元（含华垦公司）。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字[2010]26 号《关于对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因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即 2009 年度）审计结果表明公司继续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 条、14.1.5 条、14.1.9 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 2010 年 5 月

25 日起暂停公司股票上市。(详见 2010 年 5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2、2010 年 10 月,华垦公司已全部偿还所欠农总行逾期贷款本金 76,359,883.87 元。根据公司与华垦公司、农总行签订的《减免利息协议》,农总行对华垦公司截至贷款清偿日止的利息予减免。截至 2009 年底,华垦公司已计提利息 24,590,503.05 元,2010 年计提 6,192,547.47 元。(详见 2010 年 10 月 19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3、2010 年,公司与中垦集团、中国进出口银行、华垦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中垦集团已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19,939,920 元及诉讼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 163,025 元,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解除对被告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的保全措施。

根据上述和解协议及法院裁定,本公司及华垦公司将以前年度所作的预计负债重新进行计量,将增加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 万元。(详见 2010 年 11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4、华垦公司在以前年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所属的中国农垦农业公司、北京新垦实业有限公司、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因履行担保责任代偿 27,489,686.85 元。

2010 年 11 月,我公司接到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来函称:其代上述三家公司偿还华垦公司 27,489,686.85 元,由此所产生的债权向上述三家公司追偿。至此,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已清理完毕。(详见 2010 年 11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5、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北京海淀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弘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1,05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36%全部转让给上述 2 家公司。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详见 2011 年 3 月 23 日、4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2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27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30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8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0 月 23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2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30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6 月 29 日	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黄程、赵国辉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11】第 1243 号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资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农资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农资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农资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所述，中农资源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持续亏损，2010 年度依靠非经常性收益实现盈利，资产负债结构尚无实质性改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经营亏损高达 11,186.62 万元。中农资源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程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国辉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6,330,421.87	464,406,925.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911,283.13	3,460,162.76
预付款项		2,084,412.29	404,40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531,360.49	1,954,3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5,419.79	26,901,519.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87,924.05	22,176,99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79,180,821.62	519,804,303.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624,123.33	2,258,750.61
固定资产		31,935,734.95	35,138,877.68
在建工程		0.00	205,54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964,073.72	17,412,287.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05,214.45	4,137,17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529,146.45	59,152,635.46
资产总计		575,709,968.07	578,956,939.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76,359,883.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31,366.85	5,415,255.66
预收款项		12,566,712.38	11,330,072.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39,672.78	2,550,042.97
应交税费		3,298,579.92	2,951,301.36
应付利息			24,590,503.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51,826.42	9,713,686.9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88,158.35	132,910,746.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0.00	2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21,000,000.00
负债合计		65,588,158.35	153,910,74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4,200,000.00	304,200,000.00
资本公积		253,313,003.08	229,946,769.2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9,090.20	2,699,090.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348,703.76	-100,724,142.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08,863,389.52	436,121,717.15
少数股东权益		1,258,420.20	-11,075,524.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121,809.72	425,046,192.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575,709,968.07	578,956,939.22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749,800.70	458,752,23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39,401.16	
应收利息		5,531,360.49	1,954,3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682.72	22,803,399.11
存货		173,601.48	173,60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4,709,846.55	483,683,534.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624,123.33	2,258,750.61
固定资产		37,252,279.64	39,897,086.87

在建工程			205,54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964,073.72	17,412,287.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05,214.45	4,137,17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845,691.14	63,910,844.65
资产总计		526,555,537.69	547,594,379.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51,164.11	2,435,052.92
预收款项		3,207,230.39	3,324,030.39
应付职工薪酬		4,327,483.73	1,423,260.63
应交税费		1,235,128.51	1,186,165.2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23,201.11	23,480,61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644,207.85	31,849,120.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00,000.00
负债合计		18,644,207.85	42,349,120.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4,200,000.00	304,200,000.00
资本公积		229,944,753.95	229,944,753.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57,344.03	2,557,344.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790,768.14	-31,456,83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7,911,329.84	505,245,258.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6,555,537.69	547,594,379.15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5,348,750.58	519,606,497.71
其中：营业收入		525,348,750.58	519,606,497.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7,337,815.06	551,283,673.18
其中：营业成本		522,612,910.71	502,893,833.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6,486.86	139,596.86
销售费用		5,526,466.28	9,112,346.67
管理费用		28,822,999.09	28,341,074.53
财务费用		-3,059,756.85	-3,471,193.01
资产减值损失		-36,731,291.03	14,268,014.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4,049,564.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10,935.52	-27,627,610.96
加：营业外收入		51,814,243.08	78,701.00
减：营业外支出		2,239,248.55	165,943.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85,930.05	-27,714,853.00
减：所得税费用		0.00	-34,253.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585,930.05	-27,680,599.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75,438.55	-23,784,164.09
少数股东损益		8,210,491.50	-3,896,435.1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23	-0.078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23	-0.0782
七、其他综合收益			-434,547.35
八、综合收益总额		57,585,930.05	-28,115,14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75,438.55	-24,218,711.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10,491.50	-3,896,435.17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93,905.30	783,740.00
减：营业成本		61,455.44	471,118.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637.36	25,356.94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18,235,704.63	10,107,797.03
财务费用		-9,328,201.82	-11,406,940.95
资产减值损失		-421,844.58	5,397,376.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89,845.73	-3,810,968.53
加：营业外收入		10,510,000.00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4,083.25	22,197.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22,197.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6,071.02	-3,803,166.02
减：所得税费用		0.00	-41,608.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6,071.02	-3,761,557.7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88	-0.01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88	-0.0124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6,071.02	-3,761,557.77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0,767,088.02	362,534,873.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706.65	954,62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0,539.29	60,518,03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40,783,333.96	424,007,535.23

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358,932.46	316,619,912.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03,384.22	15,087,81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2,361.43	2,883,93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9,899.37	17,921,69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984,577.48	352,513,36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756.48	71,494,16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76,783.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6,128.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3,000.00	2,846,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29,783.93	7,272,32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159.69	2,530,80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			9,043,247.83

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159.69	11,574,05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4,624.24	-4,301,72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59,883.87	774,891.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59,883.87	774,89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9,883.87	-774,89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3,496.85	66,417,550.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406,925.02	397,989,374.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330,421.87	464,406,925.02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700.00	386,24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70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4,530.48	57,155,77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21,937.13	57,542,01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11.00	156,016.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83,764.17	4,541,12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4,511.79	1,595,76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02,382.62	4,182,94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38,569.58	10,475,84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6,632.45	47,066,161.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76,783.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6,128.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000.00	178,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430,351.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99,783.93	75,034,680.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5,584.69	865,35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			

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584.69	865,35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4,199.24	74,169,32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3.21	121,235,48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752,233.91	337,516,744.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749,800.70	458,752,233.91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200,000.00	229,946,769.26			2,699,090.20		-111,799,666.64			425,046,19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075,524.33		-11,075,524.3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4,200,000.00	229,946,769.26			2,699,090.20		-100,724,142.31		-11,075,524.33	425,046,19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66,233.82					49,375,438.55		12,333,944.53	85,075,616.90
(一)净利润							49,375,438.55		8,210,491.50	57,585,930.05
(二)其他综合							0			0.00

合收益										
上述(一)和 (二)小计							49,375,438.55		8,210,491.50	57,585,930.05
(三)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23,366,233.82							4,123,453.03	27,489,686.85
1. 所有者投 入资本		23,366,233.82							4,123,453.03	27,489,686.85
2.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04,200,000.00	253,313,003.08			2,699,090.20		-51,348,703.76		1,258,420.20	510,121,809.7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200,000.00	230,381,316.61			4,373,774.44		-85,982,498.19		5,663,909.71	458,636,50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7,367,835.73		-7,367,835.73	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4,200,000.00	230,381,316.61			4,373,774.44		-78,614,662.46		-1,703,926.02	458,636,50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4,547.35			-1,674,684.24		-22,109,479.85		-9,371,598.31	-33,590,309.75
（一）净利润							-23,784,164.09		-3,896,435.17	-27,680,599.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4,547.35								-434,547.35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4,547.35					-23,784,164.09		-3,896,435.17	-28,115,146.6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75,163.14	-5,475,163.1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475,163.14	-5,475,163.14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74,684.24		1,674,684.2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674,684.24		1,674,684.24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4,200,000.00	229,946,769.26			2,699,090.20		-100,724,142.31		-11,075,524.33	425,046,192.82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200,000.00	229,944,753.95			2,557,344.03		-31,456,839.16	505,245,258.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4,200,000.00	229,944,753.95			2,557,344.03		-31,456,839.16	505,245,258.82
三、本期增减							2,666,071.02	2,666,071.02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2,666,071.02	2,666,071.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66,071.02	2,666,071.0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04,200,000.00	229,944,753.95			2,557,344.03		-28,790,768.14	507,911,329.8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200,000.00	229,944,753.95			2,557,344.03		-27,695,281.39	509,006,81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4,200,000.00	229,944,753.95			2,557,344.03		-27,695,281.39	509,006,816.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61,557.77	-3,761,557.77
(一)净利润							-3,761,557.77	-3,761,557.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61,557.77	-3,761,557.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04,200,000.00	229,944,753.95			2,557,344.03		-31,456,839.16	505,245,258.82

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桂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琪

(三) 公司概况

1、 历史沿革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经贸委企改[1999]698 号文批准，由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农垦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果与蔬菜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兴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及江苏大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9 年 8 月 13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1000000011032163）。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178 号文核准，2000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 8,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25,220 万元。2004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原第二大股东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 7,105 万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过户手续。

2007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以公司股权登记日 2007 年 12 月 20 日流通股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5,200 万股，流通股每 10 股获得 6.5 股的转增股份，非流通股股东所持原非流通股份以此获取上市流通权。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25,220 万股增至 30,420 万股。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学林。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京润大厦 12 层。

总部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28 号京润大厦 12 层。

本公司母公司是：农垦集团（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农资、贸易行业。

3、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定型包装食品、粮油、蔬菜的销售（有效期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

一般经营项目：油料作物、花卉、剑麻的种植、加工、销售；粮食种植；水产品养殖；农业高新技术及产品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种子加工设备、检验仪器的销售、安装；饲料及饲料添加剂、针纺织品及服装、皮革制品的生产、销售；金属材料、焦炭、橡胶及制品、化工产品、化工轻工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机械电器设备、工艺美术品、土畜产品、百货、五金交电、电子计算机及其配件、胶合板的销售；蔬菜、水果的种植、加工；粮食、水产品的加工；进出口业务；货物仓储服务；对农业、食品业的投资、管理；与上述业务相关的信息咨询服务；对住宿、餐饮、文化娱乐项目的投资管理。

4、 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金属材料、成品油、焦炭、化肥农药、农膜、化工产品、粮食、饲料、农作物种子、甜菜种子、种苗、农副产品（棉花除外）等销售。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第二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 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 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 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 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算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

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某项应收款项达到或超过公司报表应收款项余额的 5% 时，将其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该等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本公司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按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6	6
2—3 年	12	12
3—4 年	24	24
4—5 年	48	48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当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

五五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I）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II）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为资本增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4.75-2.38
机器设备	5-16	5.00	19.00-5.94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8-10	5.00	11.88-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5.00	19.00-9.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 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3、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或有租金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 融资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业务业务收入。

24、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

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将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5、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p>合并报表准则原规定，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p>	<p>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p>	<p>由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垦公司）已资不抵债，本公司在以前年度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合并报表准则原规定，母公司所有者承担了承担了少数股东应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其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应承担部分的损失并计入当期利润，该等政策变更影响公司 201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 11,075,524.33 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11,075,524.33 元，其中：影响 200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 7,367,835.73 元，影响 2009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7,367,835.73 元，影响 200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加 3,707,688.60 元，影响 2009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3,707,688.60 元。</p>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6、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3%、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的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01]11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下列货物免征增值税：（1）农膜；（2）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化肥、农药、农机。因此，本公司所经营化肥、农药、农业生产资料免税。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贸易业务	5,000	销售化肥、农药等	4,250	0	85	85	是	118.4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04,584.27	/	/	134,590.27
人民币	/	/	29,403.38	/	/	57,015.24
美元	11,352.00	6.6227	75,180.89	11,352.00	6.8282	77,575.03
银行存款：	/	/	464,758,591.34	/	/	463,747,650.11
人民币	/	/	464,758,440.34	/	/	463,747,494.44
美元	22.80	6.6227	151.00	22.78	6.8282	155.67
其他货币资金：	/	/	1,467,246.26	/	/	524,684.64
人民币	/	/	1,467,146.26	/	/	524,581.44
美元	15.10	6.6227	100.00	15.10	6.8282	103.20
合计	/	/	466,330,421.87	/	/	464,406,925.02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 1,467,246.26 元，主要为以前年度职工房改时的售房款以及信用证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	500,000.00
合计	150,000.00	500,000.00

3、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1,954,300.00	7,069,890.49	3,492,830.00	5,531,360.49
合计	1,954,300.00	7,069,890.49	3,492,830.00	5,531,360.49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59,263.14	79.37	3,856,177.12	75.83	7,176,163.47	83.49	4,568,066.09	88.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7,161.20	20.63	1,228,964.09	24.17	1,418,598.43	16.51	566,533.05	11.03
组合小计	1,237,161.20	20.63	1,228,964.09	24.17	1,418,598.43	16.51	566,533.05	11.03
合计	5,996,424.34	/	5,085,141.21	/	8,594,761.90	/	5,134,599.14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昌平水产	1,026,900.00	1,026,900.00	100	按账龄计提
黑龙江海伦	780,000.00	780,000.00	100	按账龄计提
北京中垦池田鸵鸟发展有限公司	711,823.03	711,823.03	100	按账龄计提
依耐斯厨具（中国）有限公司	563,048.16	67,565.78	12	按账龄计提
温泉垂钓宫	480,000.00	480,000.00	100	按账龄计提
合计	3,561,771.19	3,066,288.8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80,153.94	12.70	5,404.62
1 至 2 年				488,225.87	34.42	29,293.55

2 至 3 年	9,314.90	0.75	1,117.79	172,423.11	12.15	20,690.77
3 至 4 年				87,699.21	6.18	21,047.81
5 年以上	1,227,846.30	99.25	1,227,846.30	490,096.30	34.55	490,096.30
合计	1,237,161.20	100.00	1,228,964.09	1,418,598.43	100.00	566,533.05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昌平水产	客户	1,026,900.00	5 年以上	22.18
黑龙江海伦	客户	780,000.00	5 年以上	16.85
北京中垦池田鸵鸟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711,823.03	5 年以上	15.38
依耐斯厨具 (中国) 有限公司	客户	563,048.16	2-3 年	12.16
温泉垂钓宫	客户	480,000.00	5 年以上	10.37
合计	/	3,561,771.19	/	76.9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9,782,682.85	75.65	29,782,682.85	76.60	87,394,384.01	85.07	64,621,903.60	65.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356,077.63	18.69	6,870,657.84	17.67	15,341,015.15	14.93	11,211,975.59	34.57
组合小计	7,356,077.63	18.69	6,870,657.84	17.67	15,341,015.15	14.93	11,211,975.59	34.57
单项金额	2,227,900.00	5.66	2,227,900.00	5.73				

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39,366,660.48	/	38,881,240.69	/	102,735,399.16	/	75,833,879.19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上海茂新实业有限公司	4,682,267.24	4,682,267.24	100	涉诉款项, 4-5 年, 预计无法收回
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7,195,679.00	7,195,679.00	100	8 年以上, 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裕盛隆科贸有限公司	6,263,252.53	6,263,252.53	100	5 年以上
海南京豪进出口有限公司	5,748,000.00	5,748,000.00	100	涉诉款项, 无可供执行财产
江苏进出口有限公司	3,824,080.31	3,824,080.31	100	5 年以上
房山兴房公司	2,069,403.77	2,069,403.77	100	5 年以上
合计	29,782,682.85	29,782,682.85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6,710.06	0.76	1,673.78	10,000.00	0.07	300.00
1 至 2 年	0.00	0.00	0.00	3,873,995.51	25.25	232,439.73
2 至 3 年	201,295.51	2.74	24,155.46	61,653.81	0.40	7,398.46
3 至 4 年	10.00	0.00	2.40	2,714,892.04	17.70	2,344,778.09
4 至 5 年	486,992.04	6.62	233,756.18	102,720.15	0.67	49,305.67
5 年以上	6,611,070.02	89.88	6,611,070.02	8,577,753.64	55.91	8,577,753.64
合计	7,356,077.63	100.00	6,870,657.84	15,341,015.15	100.00	11,211,975.59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盈商针棉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553,400.00	553,400.00	100.00	涉诉款项, 4-5 年,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垦润贸易有限公司	1,674,500.00	1,674,500.00	100.00	存在破产风险, 4-5 年,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27,900.00	2,227,900.00	/	/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收回抵债房产	7 年以上, 涉诉款项, 存在不确定性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	/	40,000,000.00	/	/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7,195,679.00	1-8 年	18.28
北京裕盛隆科贸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6,263,252.53	5 年以上	15.91
海南京豪进出口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5,748,000.00	5 年以上	14.60
上海茂新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4,682,267.24	4-5 年	11.89
江苏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3,824,080.31	5 年以上	9.71
合计	/	27,713,279.08	/	70.39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08,812.64	86.78	302,467.82	74.79
1 至 2 年	180,766.37	8.67	66,080.60	16.34
2 至 3 年	66,080.60	3.17	16,851.90	4.17
3 年以上	28,752.68	1.38	18,999.88	4.70
合计	2,084,412.29	100.00	404,400.2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爱英斯木结构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供应商	875,593.9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北京丛林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682,514.6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吉林天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5,030.60	1-3 年	预付货款
深圳市奥亨特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750.60	1-2 年	预付货款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供应商	17,067.60	1-2 年	预付货款
合计	/	1,718,957.30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528,157.95	13,835.38	3,514,322.57	29,615,379.71	7,611,985.38	22,003,394.33
周转材料	223,259.48	49,658.00	173,601.48	223,259.48	49,658.00	173,601.48
合计	3,751,417.43	63,493.38	3,687,924.05	29,838,639.19	7,661,643.38	22,176,995.8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7,611,985.38			7,598,150.00	13,835.38
周转材料	49,658.00				49,658.00
合计	7,661,643.38			7,598,150.00	63,493.38

本公司存货年末较期初减少 87.43%，主要原因为本年大力清理积压化肥库存所致。

8、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099,327.07	1,801,498.88		19,900,825.95
1.房屋、建筑物	18,099,327.07	1,801,498.88		19,900,825.95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557,760.51	436,126.16		4,993,886.67
1.房屋、建筑物	4,557,760.51	436,126.16		4,993,886.67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3,541,566.56	1,365,372.72		14,906,939.28
1.房屋、建筑物	13,541,566.56	1,365,372.72		14,906,939.28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1,282,815.95			11,282,815.95
1.房屋、建筑物	11,282,815.95			11,282,815.95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258,750.61	1,365,372.72		3,624,123.33
1.房屋、建筑物	2,258,750.61	1,365,372.72		3,624,123.33
2.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51,055.48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0 元。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 账面原值合计:	73,319,972.55	1,250,407.88		5,530,340.46	69,040,039.9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7,661,178.29	174,581.83		1,801,498.88	46,034,261.24
机器设备	13,071,758.98	6,255.00		0	13,078,013.98
运输工具	10,168,930.27	663,222.00		3,728,841.58	7,103,310.69
电子设备	923,234.55	234,374.00		0	1,157,608.5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94,870.46	171,975.05		0	1,666,845.5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 累计折旧合计:	30,679,897.00		2,180,426.32	3,528,021.57	29,332,301.7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5,995,014.82		1,131,256.64	385,070.68	16,741,200.78
机器设备	5,333,672.73		69,968.58	0	5,403,641.31
运输工具	7,198,658.50		734,893.96	3,142,950.89	4,790,601.57
电子设备	699,694.45		105,672.82	0	805,367.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52,856.50		138,634.32	0	1,591,490.82
三、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640,075.55	/		/	39,707,738.2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1,666,163.47	/		/	29,293,060.46
机器设备	7,738,086.25	/		/	7,674,372.67
运输工具	2,970,271.77	/		/	2,312,709.12
电子设备	223,540.10	/		/	352,241.28
办公设备及其他	42,013.96	/		/	75,354.69
四、 减值准备合计	7,501,197.87	/		/	7,772,003.2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956,783.57	/		/	2,227,588.97
机器设备	5,491,946.55	/		/	5,491,946.55
运输工具	52,467.75	/		/	52,467.75
电子设备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五、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138,877.68	/		/	31,935,734.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709,379.90	/	/	27,065,471.49
机器设备	2,246,139.70	/	/	2,182,426.12
运输工具	2,917,804.02	/	/	2,260,241.37
电子设备	223,540.10	/	/	352,241.28
办公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及其他	42,013.96	/	/	75,354.69

本期折旧额：2,180,426.32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325,229.8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341,870.01	3,796,168.61	356,101.60	3,189,599.80	
机器设备	2,187,035.70	1,270,882.15	722,258.49	193,895.06	
合计	9,528,905.71	5,067,050.76	1,078,360.09	3,383,494.86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205,546.00	0.00	205,546.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农场办公楼装修	154,406.00	20,175.83	174,581.83	0	0
农场管道	51,140.00	99,508.05	150,648.05	0	0
合计	205,546.00	119,683.88	325,229.88	0	0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410,696.00	0	0	22,410,696.00
土地使用权 1	20,266,414.00	0	0	20,266,414.00
土地使用权 2	2,144,282.00	0	0	2,144,28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998,408.24	448,214.04	0	5,446,622.28
土地使用权 1	4,526,666.55	405,328.44	0	4,931,994.99

土地使用权 2	471,741.69	42,885.60	0	514,627.2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412,287.76	-448,214.04		16,964,073.72
土地使用权 1	15,739,747.45	-405,328.44		15,334,419.01
土地使用权 2	1,672,540.31	-42,885.60		1,629,654.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0	0	0	0
土地使用权 1				
土地使用权 2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412,287.76	-448,214.04		16,964,073.72
土地使用权 1	15,739,747.45	-405,328.44		15,334,419.01
土地使用权 2	1,672,540.31	-42,885.60		1,629,654.71

本期摊销额：448,214.04 元。

12、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土地租赁费	4,137,173.41	0.00	131,958.96	0.00	4,005,214.45
合计	4,137,173.41	0.00	131,958.96	0.00	4,005,214.45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084,694.50	107,414,135.53
可抵扣亏损	84,770,664.80	11,970,568.08
合计	147,855,359.30	119,384,703.6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0 年	0.00	1,554,801.98	
2011 年	4,561,719.40	4,561,719.40	
2012 年	5,854,046.70	5,854,046.70	
2014 年	74,354,898.70	0.00	
合计	84,770,664.80	11,970,568.08	/

(3)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85,141.2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881,240.69
3. 存货跌价准备	63,493.38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1,282,815.95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772,003.27
小计	63,084,694.50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0,968,478.33	0.00	37,002,096.43	0.00	43,966,381.90
二、存货跌价准备	7,661,643.38	0.00	0.00	7,598,150.00	63,493.3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1,282,815.95				11,282,815.95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501,197.87	270,805.40			7,772,003.27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00				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十三、商誉减值					

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07,414,135.53	270,805.40	37,002,096.43	7,598,150.00	63,084,694.50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宜昌嘉华抵债房产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本年度宜昌嘉华置业有限公司用于抵偿其欠华垦公司债务的房产房屋所有权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资产交接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华垦公司已经完全控制该项房产，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华垦公司拟出售该项房产，目前宜昌市亿能房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拟出资 4,000 万元购买并承担相关税费，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该项资产带租约评估值为 4,359.46 万元，根据评估价值与意向购买者报价孰低的谨慎原则，本公司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 4,000.00 万元。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0.00	76,359,883.87
合计	0.00	76,359,883.87

17、 应付账款：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系由于资金紧张，对方未要求偿还所致。

18、 预收账款：

(1)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系未及时结算所致。

19、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5,643.11	11,011,489.27	6,439,336.26	5,807,796.12
二、职工福利费	-500.00	199,758.34	200,890.12	-1,631.78
三、社会保险费	272,778.85	1,517,686.85	1,580,321.14	210,144.56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66,321.69	539,190.43	539,557.56	65,954.56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204,869.88	913,511.90	975,457.91	142,923.87
③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④失业保险费	1,356.04	44,225.74	44,608.30	973.48
⑤工伤保险费	47.88	8,720.18	8,684.74	83.32
⑥生育保险费	183.36	12,038.60	12,012.63	209.33
四、住房公积金	47,997.90	671,688.60	708,181.00	11,505.5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158,692.12	100,000.00	100,000.00	158,692.12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5,430.99	137,333.89	119,598.62	853,166.26
合计	2,550,042.97	13,637,956.95	9,148,327.14	7,039,672.7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853,166.26 元。

20、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574,215.42	1,733,577.79
营业税	30,361.08	15,505.50
企业所得税	1,126,834.90	1,128,918.22
个人所得税	147,548.34	66,348.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54.82	4,782.44
教育费附加	4,698.23	2,168.74
房产税	393,784.20	0.00
土地使用税	10,582.93	0.00
合计	3,298,579.92	2,951,301.36

2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0.00	24,590,503.05
合计		24,590,503.05

22、 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26,010,313.15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912,929.53 元，系对方未要求付款。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3) 金额较大的账龄 1 年以内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内 容
中介机构费	4,060,000.00	恢复上市、资产重组中介机构费
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26,010,313.15	代偿借款

23、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21,000,000.00	0.00	21,000,000.00	0.00
合计	21,000,000.00	0.00	21,000,000.00	0.00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由本公司北京农牧分公司和子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垦公司）共同担保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7,443 万元人民币,各承担担保责任 50%,期限 1999 年 9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1 日,此项借款银行只发放贷款 19,939,920.00 元人民币,中国进出口银行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可能无法偿贷为由停止继续放贷,并提起诉讼,要求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偿还已发放的贷款本息。此案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2)一中民初字第 836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查封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限额为人民币 2100 万元。根据上述裁定,本公司和华垦公司以前年度基于当时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财务状况分别按冻结限额的 50%作预计负债处理。2010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19,939,920 元及诉讼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后,中国进出口银行免除其相应全部贷款利息和承诺费用。2010 年 10 月 25 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履行全部还款义务。2010 年 11 月 2 日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解除对被告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的保全措施。因此,本公司冲回以前年度所作的预计负债,相应增加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 万元。

24、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4,200,000						304,200,000

25、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6,243,460.13	0.00	0.00	216,243,460.13
其他资本公积	13,703,309.13	23,366,233.82	0.00	37,069,542.95
合计	229,946,769.26	23,366,233.82	0.00	253,313,003.08

本年度华垦公司偿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逾期贷款本金 76,359,883.87 元，其中关联方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公司）垫付款项 53,500,0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农垦集团、华信公司以及华垦公司签署债务重组协议，鉴于华垦公司曾为农垦集团所属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新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垦农业公司等三家全资企业担保而承担连带责任支付 27,489,686.85 元并已计入以前年度“营业外支出”，农垦集团承诺负责解决此事，三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三方同意华垦公司支付的上述担保代偿费由农垦集团承担，该等款项资金支付通过减少相关方应收款体现，即农垦集团减少对华信公司的应收款项 27,489,686.85 元，华信公司减少对华垦公司的应收款项 27,489,686.85 元。基于该等事项当事人之间的特定关系，华垦公司将该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将华信公司对本公司的债务减免金额 27,489,686.85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相应增加 23,366,233.82 元。

26、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699,090.20	0.00	0.00	2,699,090.20
合计	2,699,090.20	0.00	0.00	2,699,090.20

27、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1,799,666.64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调减-）	11,075,524.33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0,724,142.3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49,375,438.5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348,703.76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75,524.33 元。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24,526,845.28	518,511,931.71
其他业务收入	821,905.30	1,094,566.00
营业成本	522,612,910.71	502,893,833.9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农资贸易	523,704,259.71	522,548,667.66	433,761,389.16	428,851,907.18
种子销售	0.00		83,418,212.41	73,248,945.17
服务业	822,585.57	2,787.61	1,332,330.14	0.00
合计	524,526,845.28	522,551,455.27	518,511,931.71	502,100,852.3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肥	520,270,717.56	520,382,775.63	422,103,942.49	418,265,657.69
大理石	3,433,542.15	2,165,892.03	3,578,105.80	2,266,506.80
纺线	0.00	0.00	6,791,770.68	7,052,707.35
水泥	0.00	0.00	1,287,570.19	1,267,035.34
稻种	0.00	0.00	56,340,202.31	48,211,142.47
麦种	0.00	0.00	1,849,845.51	2,166,433.08
玉米	0.00	0.00	570,851.60	545,852.65
其他	822,585.57	2,787.61	25,989,643.13	22,325,516.97
合计	524,526,845.28	522,551,455.27	518,511,931.71	502,100,852.3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5,433,542.15	14,065,892.03	12,392,415.71	10,586,249.49
华南地区	278,253,977.59	275,638,447.51	211,064,030.95	209,594,243.88
华东地区	230,839,325.54	232,847,115.73	249,195,805.24	236,760,665.37
西部地区	0.00	0.00	431,462.20	0.00
东北地区	0.00	0.00	45,428,217.61	45,159,693.61
合计	524,526,845.28	522,551,455.27	518,511,931.71	502,100,852.3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前五名客户	389,470,052.11	74.14
合计	389,470,052.11	74.14

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6,145.61	89,782.66	应税营业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057.84	34,729.07	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27,283.41	15,085.13	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
合计	166,486.86	139,596.86	/

30、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251,059.67	1,071,073.26
业务招待费	455,852.60	310,006.91
折旧费	106,964.13	188,048.07
修理费	14,686.33	39,813.40
电话费	36,305.75	76,924.46
办公费	22,968.93	36,397.64
差旅费	225,538.06	69,559.91
交通费	39,916.63	68,410.80
运输费	27,987.02	1,860.00
燃料费	165,243.77	113,615.79
待业保险	10,160.27	11,907.60
住房公积金	184,762.00	153,462.00
仓储费	249,218.50	340,186.34
销售服务费	1,217,045.93	260,775.00
养老保险	222,683.13	229,695.63
会议费	4,692.00	2,600.00
水电费	2,463.50	2,997.00
劳动保护费	33,000.00	43,000.00
财产保险费	27,035.27	25,007.86
咨询费	220,261.97	135,919.91
其他	239,400.59	154,604.83
摊销	131,020.27	128,793.23
加工费	638,199.96	787,444.35
江苏大华费用	0.00	4,860,242.68
合计	5,526,466.28	9,112,346.67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费、补贴	10,301,913.63	4,730,472.86
折旧费	2,073,367.75	2,266,772.55
招待费	1,378,505.85	493,617.68
社会保险费	1,113,374.57	897,713.20
修理费	286,880.55	469,367.10
摊销费用	580,173.00	105,648.87
中介机构费用	5,025,617.30	1,539,611.15
交通费	472,996.40	256,007.88
咨询费	718,040.00	4,456,177.00
会议费	822,922.87	237,750.28
办公费	404,887.85	141,015.53
税金	799,457.69	275,322.58
差旅费	697,776.80	234,619.39
其他	4,147,084.83	4,064,381.71
江苏大华费用	0.00	8,172,596.75
合计	28,822,999.09	28,341,074.53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92,547.47	8,087,358.46
减：利息收入	-9,361,236.41	-11,727,524.53
汇兑损失	2,402.15	2,741.99
银行手续费	105,999.94	166,231.07
其他	530.00	0.00
合计	-3,059,756.85	-3,471,193.01

33、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4,049,564.51
合计	0.00	4,049,564.51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002,096.43	6,284,682.88
二、存货跌价损失	0.00	7,642,172.2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0,805.40	341,159.07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6,731,291.03	14,268,014.15

3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192.56	2,000.00	21,192.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192.56	2,000.00	21,192.56
债务重组利得	51,783,050.52	0.00	51,783,050.52
其它利得	10,000.00	76,701.00	10,000.00
合计	51,814,243.08	78,701.00	51,814,243.08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4,083.25	43,531.66	54,083.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4,083.25	43,531.66	54,083.25
其它	2,185,165.30	122,411.38	2,185,165.30
合计	2,239,248.55	165,943.04	2,239,248.55

37、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0.00	-34,253.74
合计	0.00	-34,253.74

3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23	0.1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06	-0.0806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往来款项	3,856,363.37
利息收入	5,784,175.92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合计	9,650,539.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费用、管理费用等付现费用	12,722,247.79
往来款	6,808,703.04
支付抵债资产过户手续费、税金等	2,185,165.30
手续费	123,783.24
合计	21,839,899.37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585,930.05	-27,680,599.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731,291.03	14,268,014.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1,481.80	5,560,362.56
无形资产摊销	448,214.04	148,534.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958.96	412,611.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90.69	41,531.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92,547.47	8,087,358.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4,049,56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89,071.76	59,245,781.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1,070.69	8,543,896.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72,073.95	6,916,238.86
其他	-51,783,050.52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756.48	71,494,166.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6,330,421.87	464,406,925.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406,925.02	397,989,374.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3,496.85	66,417,550.85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0.00	93,907,135.74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70,430,351.81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79,473,599.64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9,043,247.83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0.00	95,767,281.72
流动资产	0.00	153,170,726.02
非流动资产	0.00	48,727,430.04
流动负债	0.00	106,130,874.34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66,330,421.87	464,406,925.02
其中：库存现金	104,584.27	134,590.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4,758,591.34	463,747,650.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67,246.26	524,684.6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330,421.87	464,406,925.02

4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详见本附注"二、25"。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	国有控股	北京	李学林	工程承包、农产品销售等	498,077,000	32.91	32.91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公司	100001561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重庆	翁先定	对外投资、信托业务等	500,000,000	23.36	23.36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83005-3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许军	贸易业务	50,000,000	85	85	101366108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000921
中国水产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024608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028633
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001326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1712496
中农发集团国际农业合作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10934887
中非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17827443
中水嘉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00219046
淄博柴油机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6410114X
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42913251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90651903

中国水产湛江海洋渔业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94375563
赞比亚中赞友谊农场	股东的子公司	260123461
非洲农业开发中心	股东的子公司	100024472
几内亚世纪高大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24123461
中国爱地集团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01184X
深圳市格林果蔬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18831869
中国农垦控股上海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32207679
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012244
北京中垦生化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33066560
北京中垦华信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1758769
大连中垦鑫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60781620
北京中垦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18746901
深圳市华盛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99239708
上海中垦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32225033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其他	10203307-3
北京大行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633795130-0
北京二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802066191-1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33025574
北京海科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802086774
北京华鑫正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54698150-0

注：其他关联方系对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4、 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关联交易事项。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26,010,313.15	0.00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06 年 10 月 21 日, 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法院判令华垦公司承担合同履行逾期违约金 1,616,546.00 元和承诺支付的利息费用计 18,904.90 元, 共计 1,635,450.90 元。2006 年 11 月 10 日, 华垦公司提出管辖异议。2006 年 12 月 16 日, 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 驳回华垦公司的管辖异议。2007 年 8 月 1 日, 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被告的民商事案件暂缓受理、暂缓审理、暂缓执行期限的通知》裁定中止本案审理。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 7 个企业为被告或者被执行人的民事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期限的通知》(法明传(2010)1307 号), 华垦公司受司法保护的期限延长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

(2) 2005 年 8 月 1 日, 廊坊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以下简称"廊坊农资")向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法院判令华垦公司赔偿因侵权给廊坊农资造成的经济损失 1,425,485.00 元。2005 年 8 月 8 日, 华垦公司提出管辖异议。2005 年 10 月 18 日, 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华垦公司管辖异议。2005 年 11 月 6 日, 华垦公司向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05 年 12 月 9 日, 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华垦公司上诉, 维持一审裁定。华垦公司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被告的民商事案件暂缓受理、暂缓审理、暂缓执行期限的通知》为由向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申请中止审理。法院裁定中止审理, 没有送达判决。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 7 个企业为被告或者被执行人的民事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期限的通知》(法明传(2010)1307 号), 华垦公司受司法保护的期限延长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 该案件暂时不会启动。

(3) 华垦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2 日就上海奉宝仓储有限公司涉嫌利用合同进行诈骗事件到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正式报案。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7)沪二中刑初字第 95 号】生效判决书, 对蒋文豪(交易对方的股东)以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 14 年, 同时判决将蒋文豪的犯罪所得予以追缴, 发还各被害单位。但是在华垦公司被骗贷款数额的认定上, 法院对该合同诈骗华垦公司的货款金额与华垦公司账面被骗金额相差 378 万元, 2010 年 2 月 15 日, 华垦公司依法向上海市高级法院提起申诉, 2010 年 5 月 7 日, 上海市高级法院以"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对华垦公司所称的被告人蒋文豪涉嫌诈骗贷款 378 万元之事实未提起公诉, 原审法院没有对该节事实进行审判, 并无不当"为由, 驳回华垦公司的申诉。华垦公司以此为据, 认为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是漏诉, 又向该院提起申诉, 目前还没有答复。

(4) 1997 年 8 月 本公司农牧分公司与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常兴庄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村委会)签订了土地承包合同, 承包村委会 84 亩土地, 约定土地承包费为每亩 1.8 万元(共计土地承包费 151.2 万元), 承包期限为 30 年, 承包期为 1997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8 日。2010 年 8 月 26 日, 村委会向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因上述合同当时存在程序瑕疵, 同时农牧分公司拖欠费用且未按约定使用上述土地, 请求法院判令双方签订的土地承包合同无效, 判令农牧分公司立即腾退占用的土地及地上物, 判令农牧分公司支付拖欠的土地承包费 67.20 万元、地上物鱼塘、外墙使用费 25 万元及农业税及粮食差价补贴费 8.70 万元(计自 2005 年起至 2010 年止)共计 100.90 万元。目前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延长对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其下属 9 个企业为被告或者被执行人的民事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期限的通知》(法明传(2010)1307 号), 以(2010)昌民初字第 12858 号《民事裁定书》中止此案审理。

2、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垦公司为相关业务开出保函保证金 73,516.70 元、信用证保证金 881,144.00 元。

(十一) 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1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与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常兴庄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村委会）签署协议书，根据该协议书的约定，双方就本案达成和解，双方继续履行《土地承包合同》，本公司按照《土地承包合同》的规定向村委会支付应付未付的 44.2 万元土地承包费。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土地承包合同》项下应付未付的其他土地承包费用。村委会已根据《协议书》的约定向法院申请撤诉，2011 年 4 月 19 日，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下达（2010）昌民初字第 12858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村委会撤回起诉。

2、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宜昌新世纪广场房产的议案》，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本公司拟出售该项房产，本公司已经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宜昌新世纪广场 4 至 5 层房产进行了评估，具体处理方式将比照国有产权处理的规定，采用进场挂牌转让方式，挂牌底价不低于 4000 万元。

3、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北京海淀科技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弘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1,05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36%全部转让给上述 2 家公司。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完成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信托方式委托持有）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上海弘腾投资中心所持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36%。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1、201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华垦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农总行”）签订了《减免利息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在华垦公司一次性偿还农总行贷款本金 76,359,883.87 元前提下，农总行同意减免华垦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20 日所结欠应收未收利息人民币 30,411,791.91 元，对 2010 年 6 月 20 日之后至贷款清偿日止新产生的利息在贷款本金全部还清时一次性予以减免。截至 2009 年底，华垦公司已计提利息 24,590,503.05 元，2010 年 1-9 月计提 6,192,547.47 元。华垦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已偿还 22,859,883.87 元，中国华信信息技术开发公司代为偿还 5,350 万元。根据上述减免利息协议，华垦公司将上述银行豁免的利息支出共计 3,078.3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收益。

2、本公司北京农牧分公司和子公司华垦公司共同为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7,443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各承担担保责任 50%，期限 1999 年 9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1 日，此项借款银行只发放贷款 19,939,920.00 元，中国进出口银行以农垦集团可能无法偿债为由停止继续放贷，并提起诉讼，要求农垦集团偿还已发放的贷款本息。此案经北京市第

一中级人民法院(2002)一中民初字第 836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查封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限额为人民币 2100 万元。根据上述裁定,本公司及华垦公司基于当时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财务状况分别按冻结限额的 50%作预计负债处理。2010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华垦公司、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19,939,920 元及诉讼案件受理、财产保全费后,中国进出口银行免除其相应全部贷款利息和承诺费用。2010 年 10 月 25 日,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履行全部还款义务。2010 年 11 月 2 日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解除对被告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的保全措施。因此,本公司及华垦公司冲回以前年度所作的预计负债,相应增加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2,100.00 万元。

3、华垦公司向中国农垦农业公司、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北京新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垦农业公司	借款	11,391,180.00	1999-2-4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7,461,539.20	1999-12-31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新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10,763,567.65	2000-2-15
合计			29,616,286.85	

注 1: 上述担保代偿事项华垦公司已经分别在 2000 年度、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确认为当期损失。

注 2: 根据 2006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同意中国农垦农业公司用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天房发展(代码 600322) 50 万股非流通股股权资产抵偿北京中垦东方贸易公司所欠华垦公司的债务。根据北京德威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国农垦农业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非流通股股权拟抵债评估报告》, 该项资产的评估值为 212.66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华垦公司为中国农垦农业公司、北京新垦实业有限公司、北京中垦东方贸易有限公司担保代偿余额为 27,489,686.85 元。2010 年农垦集团、华信公司以及华垦公司签署债务重组协议, 鉴于华垦公司曾为农垦集团上述三家全资企业担保而承担连带责任支付 27,489,686.85 元, 三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 三方同意华垦公司支付的上述担保代偿费由农垦集团承担, 该等款项资金支付通过减少相关方应收款体现。

2、其他

(一) 股权冻结

1、因北京裕盛隆科贸有限公司诉农垦集团借款纠纷一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08 年 7 月 21 日依法继续冻结农垦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0,010 万股国有法人股中的 5,510 万股, 占总股本的 18.11%, 冻结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2 日至 2012 年 7 月 21 日止。

2、因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等诉农垦集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0 年 4 月 8 日依法继续冻结农垦集团拥有的本公司 10,010 万股国有法人股中的 4,500 万股, 占总股本的 14.79%, 冻结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4 日止。

(二) 仲裁和诉讼

1、华垦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同新加坡 Agrosin 公司签订了 22000 吨复合肥买卖合同。该批

货物于同年 12 月抵达上海港，货物到港后，经上海市出入境商品检验检疫局检验，结果发现氮含量和颗粒物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华垦公司依照合同的规定于 2006 年 5 月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仲裁庭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做出"部分裁决"，裁决 Agrosin 公司违约，并判决 Agrosin 公司赔偿华垦公司的损失计人民币 5,387,821.50 元及利息，承担华垦公司在仲裁庭的合理支出及费用。仲裁庭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做出"最终裁决"，裁决 Agrosin 公司承担华垦公司在仲裁庭的合理支出及费用及美元 22,500.00 元、人民币 1,636,613.00 元和港币 525,267.10 元。华垦公司该案件代理律师事务所收到 GRANT THORNTON（均富会计师事务所）的通知，称 Agrosin 公司已申请破产。

2、2005 年 12 月 6 日，华垦公司起诉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归还货款保证金 150.00 万元及罚息 43.60 万元一案，华垦公司已于 2007 年 12 月 19 日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通过北京高级人民法院、山西高级人民法院将本案委托当地文水县法院执行，2010 年 2 月，华垦公司收到山西省文水县人民法院来函，称已冻结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文水支行营业部账户 589.32 元，并查封山西伦达肉类工业有限公司院内的制冷车间、屠宰车间。该案尚未执行完毕。

3、因嘉华公司一直未按期偿还对华垦公司 4,340.00 万元的债务，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华垦公司已对此债权按照帐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华垦公司于 2006 年 4 月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北高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嘉华公司偿还欠款及利息损失。案件审理经过起诉、一审、二审、申诉以及关联的两个诉讼，终于在 2008 年 4 月终审判决，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支持了华垦公司诉讼请求。2008 年 8 月 4 日，华垦公司收到最高院下达的（2008）民申字第 462 号通知书，嘉华公司不服最高院于 2008 年 4 月 1 日作出的上述民事判决，向最高院申请再审，最高院已立案审查。另外，嘉华公司于 2008 年 1 月向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依法撤销嘉华公司分别与华垦公司、农垦集团等签订的相关协议，并判令华垦公司返还嘉华公司 3,000.00 万元。2009 年 5 月华垦公司收到关于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准许原告嘉华公司撤回起诉的裁定。2009 年 11 月 4 日，华垦公司收到最高院关于驳回嘉华公司再审申请的民事裁定书。2009 年 7 月 10 日、2009 年 8 月 21 日、2009 年 10 月 20 日，湖北高院在本案件的执行过程中对嘉华公司位于宜昌市西陵一路 50 号"新世纪广场"依法公开拍卖，经三次拍卖均流拍。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高院下达以物抵债的（2008）鄂执字第 9-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嘉华公司位于宜昌市西陵一路 50 号"新世纪广场"4-5 层楼房房屋所有权及相应土地使用权过户至华垦公司，抵偿华垦公司 5,250.46 万元债务。目前抵债房产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在相关部门的协调下，华垦公司已正式接收该抵债房产。对于剩余债权（全部为利息损失），华垦公司继续保留了对嘉华公司"新世纪广场"6 层房屋的抵押权，华垦公司正积极推动剩余债权的回收工作，但由于被执行人嘉华公司的原因，该抵押物通过司法拍卖变现或协商出卖变现比较困难，剩余债权的可回收性以及回收方式仍存在不确定性。

4、因钢材买卖合同纠纷，本公司起诉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京豪"），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4 月 17 日对此案作出判决如下：

（1）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本公司货款 574.8 万元；

（2）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本公司违约金（其中 1444.8 万元，自 2005 年 9 月 2 日起至 2006 年 1 月 23 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息；其中 744.8 万元，自 2006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007 年 3 月 24 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息；其中 594.8 万元，自 2007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07 年 6 月 5 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息；其中 574.8 万元，自 2007 年 6 月 6 日起至给付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息）；

(3) 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 1 项、第 2 项中所确定的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 有权向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追偿。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32 条之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2.2171 万元, 由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连带负担。

2008 年 7 月 15 日, 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发来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上诉本公司的民事上诉状。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就被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所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不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7)二中民初字第 16239 号民事判决, 提起上诉。

2008 年 11 月 14 日,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上诉本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判决([2008]高民终字第 1162 号)。因被告未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11 年 1 月 17 日, 本公司接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 经查被执行人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无存款和其他财产可供执行, 该案件没有强制执行条件, 终结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07)二中民初字第 16239 号民事判决书的本次执行程序。本公司出于谨慎考虑 2009 年度对该笔债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 子公司的股权转让

2004 年 1 月 18 日, 本公司与郭成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将持有的中垦进出口江苏有限公司 90% 股权以零价格转让给郭成华, 同时放弃对中垦进出口江苏有限公司的债权 340.72 万元, 并同意为该公司代偿向华夏银行杭州分行庆春支行的借款本金合计 81.93 万元。截止报告日, 该股权转让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五) 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垦公司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度连续发生亏损, 2010 年度通过债务重组等交易实现盈利,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经营亏损额为 11,186.62 万元, 资产负债表主要构成项目如下:

资 产	金额(万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金额(万元)
货币资金	758.06	应付款项	4,694.40
应收款项	337.60		
存货	351.43		
流动资产合计	1,447.09	负债合计	4,694.40
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4,086.25	所有者权益	838.94
资产总计	5,533.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33.34

针对华垦公司的经营状况, 本公司拟继续采取如下措施改善华垦公司的财务状况:

(1) 调整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经营班子成员: 根据华垦公司管理需要并按照规定程序, 华垦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对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经营班子成员进行了调整, 有效加强了华垦公司的决策、控制和管理力度, 同时明确了经营班子成员工作分工, 为促进华垦公司稳定、有序、健康的运行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也为华垦公司今后尽快走出困境、谋求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下一步公司将对经营结构进行调整, 华垦公司作为国家赋予化肥进口和国内经营权的四大化肥经营经销商之一, 积极有效利用资质方面的优势, 争取在化肥领域作强做大。

(3) 强化风险管理工作: 华垦公司已具备了一套比较完备的内控制度, 下一步关键是落实。一是加强内控制度的宣传和学习; 二是各项工作的推进均要严格按制度办理; 三是切实做好

内控制度执行进程的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4) 资金支持方面：本公司根据业务需要拟向华垦公司增资，另外，本公司将在必要时对华垦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担保。

综合上述情况，本公司债务风险是可以化解的，同时本公司可以在确保现有的经营业务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改善公司的盈利能力。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29,973.03	89.39	4,129,973.03	89.39	4,129,973.03	89.39	4,129,973.03	89.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096.30	10.61	490,096.30	10.61	490,096.30	10.61	490,096.30	10.61
组合小计	490,096.30	10.61	490,096.30	10.61	490,096.30	10.61	490,096.30	10.61
合计	4,620,069.33	/	4,620,069.33	/	4,620,069.33	/	4,620,069.33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490,096.30	100.00	490,096.30	490,096.30	100.00	490,096.30
合计	490,096.30	100.00	490,096.30	490,096.30	100.00	490,096.3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昌平水产	客户	1,026,900.00	5 年以上	22.23
黑龙江海伦	客户	780,000.00	5 年以上	16.88
北京中垦池田鸵鸟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711,823.03	5 年以上	15.41
温泉垂钓宫	客户	480,000.00	5 年以上	10.39
河南新兴公司	客户	393,500.00	5 年以上	8.52
合计	/	3,392,223.03	/	73.4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4,032,729.12	90.80	14,031,811.56	90.88	33,048,864.24	84.88	10,276,383.83	63.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422,143.13	9.20	1,407,377.97	9.12	5,886,374.38	15.12	5,855,455.68	36.30
组合小计	1,422,143.13	9.20	1,407,377.97	9.12	5,886,374.38	15.12	5,855,455.68	36.30
合计	15,454,872.25	/	15,439,189.53	/	38,935,238.62	/	16,131,839.51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海南京豪进出口有限公司	5,748,000.00	5,748,000.00	100.00	涉诉事项, 无可供执行财产
江苏进出口有限公司	3,824,080.31	3,824,080.31	100.00	5 年以上
房山兴房公司	2,069,403.77	2,069,403.77	100.00	5 年以上
天津保东国际贸易公司	1,473,859.03	1,473,859.03	100.00	5 年以上
丰南加油站	916,468.45	916,468.45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14,031,811.56	14,031,811.56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00.00	0.04	15.00	5,000.00	0.08	150.00
2 至 3 年				10.00	0.00	1.20
3 至 4 年	10.00	0.00	2.40	27,447.24	0.47	6,587.34
4 至 5 年	27,447.24	1.93	13,174.68	10,000.00	0.17	4,800.00
5 年以上	1,394,185.89	98.03	1,394,185.89	5,843,917.14	99.28	5,843,917.14
合计	1,422,143.13	100.00	1,407,377.97	5,886,374.38	100.00	5,855,455.6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海南京豪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5,748,000.00	5 年以上	37.19
江苏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单位	3,824,080.31	5 年以上	24.74
房山兴房公司	往来单位	2,069,403.77	5 年以上	13.39
天津保东国际贸易公司	往来单位	1,473,859.03	5 年以上	9.54
丰南加油站	往来单位	916,468.45	5 年以上	5.93
合计	/	14,031,811.56	/	90.79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0	42,500,000.00	42,500,000.00	0	85.00	85.00	否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793,905.30	783,740.00
营业成本	61,455.44	471,118.6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66,071.02	-3,761,557.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1,844.58	5,397,376.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22,378.74	2,370,877.00
无形资产摊销	448,214.04	148,534.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958.96	131,958.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083.25	22,197.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12,148.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7,169.63	38,205,34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50,324.25	4,563,576.37
其他	-10,500,00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16,632.45	47,066,161.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8,749,800.70	458,752,233.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8,752,233.91	337,516,744.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3.21	121,235,489.11

(十五)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90.69	
债务重组损益	51,783,050.52	银行免除利息、担保责任免除等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800,000.00	恢复上市中介费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5,165.30	抵债资产入账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867,861.67	
合计	73,907,132.8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100	0.1623	0.1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200	-0.0806	-0.0806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911,283.13	3,460,162.76	-73.66%	销售回款
预付款项	2,084,412.29	404,400.20	415.43%	扩展业务，主要系预付木屋工程款
应收利息	5,531,360.49	1,954,300.00	183.04%	主要受存款期限延长提高利率影响
其他应收款	485,419.79	26,901,519.97	-98.20%	主要系收回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存货	3,687,924.05	22,176,995.81	-83.37%	主要系清理积压库存化肥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	0.00	100.00%	宜昌嘉华抵债房产入账
短期借款	0.00	76,359,883.87	-100.00%	根据《减免利息协议》偿还借款本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39,672.78	2,550,042.97	176.06%	主要系根据相关规定计提薪酬
应付利息	0.00	24,590,503.05	-100.00%	根据《减免利息协议》免除利息
其他应付款	37,251,826.42	9,713,686.91	283.50%	主要系关联方代偿借款
预计负债	0.00	21,000,000.00	-100.00%	担保责任解除
销售费用	5,526,466.28	9,112,346.67	-39.35%	主要系上年度费用中包括江苏大华 1-6 月相关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36,731,291.03	14,268,014.15	-357.44%	主要系本年度收回宜昌嘉华抵债房产相应冲回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营业外收入	51,814,243.08	78,701.00	65736.83%	主要系债务重组收入、解除除担保责任收入
营业外支出	2,239,248.55	165,943.04	1249.41%	主要系支付抵债房产相关税费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2、 载有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李学林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5 日